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斯沉先生(「黃先生」)因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故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2024年12月27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促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黃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陳思超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12月27日起生效。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陳思超女士，42歲，具備近20年的資本市場從業經驗，在金融衍生品交易、結構性產品設計和市場營銷方面具備全面的經驗，對前沿科技領域等深耕多年，亦有著豐富投資經歷。2005年11月至2007年9月，她任職於交通銀行總行環球金融部擔任外匯交易員。2007年11月至2008年12月，她任職東亞銀行總行產品經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7月，她任職法國農業信貸銀行中國總部聯席董事，負責服務華東大客戶及金融機構客戶。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她任職思匯藝術品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奢侈品業務的公司)的董事長，負責全面的營運及戰略籌劃。自2013年6月至今，陳女士為矽谷星元基金(SparkLand Capital)的管理合夥人，專門從事基金管理和創新創業投資。

陳女士於2004年獲得中國浙江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2005年獲得英國華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隨後於2013年獲得中國長江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亦不被視為於本公司的證券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ii)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本公司與陳女士訂立關於彼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書，任期由2024年12月27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陳女士將有權收取年薪港幣15萬元。陳女士的薪酬乃經參考其工作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陳女士已確認(i)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之獨立性；(ii)彼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亦認為陳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準則，且認為她獨立於本公司。經考慮(其中包括)陳女士的教育背景及資歷，以及其豐富的資本市場經驗，尤其是在財務及風險管理、投資、資訊科技技術發展及資本市場等領域，符合本公司目前的發展目標及增長策略的要求，董事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其委任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觀點、知識、技能及經驗，以確保董事會高效且有效運作。委任陳女士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多元化，且於其獲委任後，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項下的性別多元化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且概無其他事宜須促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委任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黃先生已離任公司董事，彼等於各委員會職位由陳女士接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發生上述變更後，各董事會成員在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中所擔任的職位如下：

審核委員會

池書進先生 (主席)

陳思超女士

高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思超女士 (主席)

蘇鑾先生

高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春河 (主席)

陳思超女士

池書進先生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4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鑾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陳思超女士。